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云平台虚拟化建设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HYSZB2022-0013（HYHAQD2022-0229）

采 购 人：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采购代理机构：海逸恒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1. 项目基本情况	4
2.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4
3. 公告媒介	4
4. 获取招标文件	4
5.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以及地点	5
6.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5
7. 公告期限	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第三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14
1. 资格、资信等证明文件目录	14
2. 其他规定	15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6
1. 项目说明	16
2. 招标产品技术规格、要求和数量（包括附件、图纸等）	16
3. 商务条件	27
第五章 评标办法	29
1. 相关要求	29
2. 评分标准	29
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	32
1. 招标依据以及原则	32
2. 合格的投标人	32
3. 保密	32
4. 语言文字、计量单位、时间单位、投标有效期以及投标费用	32
5. 踏勘现场	33
6. 询问及答复	33
7. 偏离	33
8. 履约担保	33
9.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33
10. 招标文件	33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4
12. 投标报价	36
13.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37
14.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37
15. 投标文件的递交	37
16.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37
17. 质疑	38
18. 投诉	38
19.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40

第七章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定标	41
1. 开标程序	41
2. 开标	41
3. 评标委员会	41
4. 资格审查、评标程序	42
5. 资格审查	43
6. 评标	43
7. 澄清有关问题	45
8. 定标	45
9. 中标公告以及中标通知书	46
10. 不合格投标人或投标无效	46
11. 废标	46
12. 特殊情况处置程序	47
13. 违法违规情形	47
14. 违规处理	48
第八章 纪律要求	49
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49
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49
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49
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49
第九章 签订合同、合同范本	50
1. 签订合同	50
2. 货物质量与验收	50
3. 合同范本格式	50
第十章 投标文件格式	5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HYSZB2022-0013 (HYHAQD2022-0229)

项目名称：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云平台虚拟化建设采购项目

预算： ¥327.6 万元

最高限价（如有）： ¥327.6 万元

采购需求： 云平台虚拟化建设采购。

本项目 接受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2.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合法运作的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2 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2.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同一包号）的采购活动。

3. 公告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4. 获取招标文件

4.1 时间期限：自 2022 年 6 月 14 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20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3:30 至 16:3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下同）；

4.2 地点：liuxiaojiao@sdhyha.com；

4.3 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获取方式（扫码填报报名信息+邮箱发送资料）：

(1) 扫码填报报名信息：投标人扫描下方二维码，选取所要报名的项目点击“我要缴费”，根据提示完善报名信息后保存提交（经办人选择刘小娇）。

(2) 投标人电汇标书费。

(3) 投标人将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标书费汇款

凭证的扫描件发至邮箱 (liuxiaojiao@sdhyha.com)。



注：①标书费必须从投标人单位账户汇出；

②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获取招标文件成功不代表资格后审通过。

4.4 招标文件 300 元/份（电汇），售后不退。

4.5 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海逸恒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历山支行；

账 号：632580142。

注：①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获取招标文件成功不代表资格后审的通过。

②本采购项目的变更、修改、澄清等内容均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相关内容一经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潜在投标人。各潜在投标人应随时关注并及时自行查阅网站信息，未按要求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5.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以及地点

时间：2022年7月4日14时00分起至15时00分止。

地点：青岛市黄岛区峨眉山路 396 号 42 号楼（丽呈儒邻酒店(光谷软件园店)）16 楼会议室。

6.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2年7月4日15时00分。

地点：青岛市黄岛区峨眉山路 396 号 42 号楼（丽呈儒邻酒店(光谷软件园店)）16 楼会议室。

7. 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8. 联系方式

8.1 采 购 人：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地 址：中国石油大学（华东）青岛校区

采购项目联系人：徐老师

电 话：(0532)86981699

8.2 代理机构：海逸恒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青岛市崂山区文岭路5号白金广场C座202室

电子信箱：liuxiaojiao@sdhyha.com

采购项目联系人：刘小娇

电 话：0532-85761207

2022年6月13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2	采购代理机构	海逸恒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云平台虚拟化建设采购项目
4	分包及中标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分为多个包，投标人可以选择多包投标，投标人中标包数不受限制。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分为多个包，投标人可以选择多包投标，但投标人最多只能中标_____个包。若同一投标人在 2 个及以上包的投标排名均第一的，按照以下规则确定中标供应商：_____
5	资金来源以及资金构成	非学校财务管理资金（银行信息化建设专项） 预算金额为¥327.60 万元。
6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
7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u>90</u> 个日历天。
8	踏勘现场	本项目不统一踏勘现场。
9	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合同金额的_____% （履约保证金允许以担保支票、押金证明、保险单、保函、信用证等形式提交）
10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支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人支付，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差额累进法计算下浮 <u>35%</u> 计取，具体计算办法见后附表。
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料	
1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内容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投标人应密切关注公告页面的最新澄清信息。澄清和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投标人已收到。
13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14	询问提出的截止时间	与法定质疑时间一致。
1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要求：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方案，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16	投标报价的范围	应包括设备及附件备件费、包装费、运输费、卸车费、保管费、检验费、验收费、安装费（如本项目要求安装）及其他附带服务的费用、利润、税金以及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及其它相关费用等全部费用。
17	投标报价的次数	本次投标报价为一次不得更改报价，投标人只有一次报价的机会。投标报价（即开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且不得高于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18	确定核心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属于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属于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其中 <u>云资源服务器</u> 为核心产品。
19	进口产品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20	样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样品要求如下： 1. 样品：招标文件中带“※”标注的货物为投标人

		<p>开标时应提供的样品。</p> <p>2. 样品的生产、安装、运输费、保全费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p> <p>3. 送样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p> <p>4. 送样送达地点：_____。</p> <p>逾期送达或未送达到指定地点的拒绝接收。</p> <p>5. 投标人应按照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摆放样品并做好展示，样品不能有投标人的标识及品牌，样品将进行统一编号。</p> <p>6. 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电源线等一切辅助设备），届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能演示的，后果自负。</p> <p>7. 宣布评标结果前，投标人不得将样品整理、装箱或者撤离展示区；遇到特殊情况需要对样品进行整理、装箱或者移动样品的，投标人必须书面提出申请，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后方可移动样品。评标委员会已经确定投标人投标无效或者废标的，投标人签字确认后可以进行样品整理、装箱或者撤离展示区，但不得影响或者损害其他投标人的样品，否则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8. 宣布评标结果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中标人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中标人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共同清点、检查和密封样品，由中标人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p> <p>说明：投标人不按上述要求提交样品、不服从现场工作管理的，样品评分项将被扣分或按“0”分处理。</p>
21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提交投标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要提交投标保证金

		<p>1. 金额：¥60000.00 元</p> <p>2.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以投标保证金的到账时间为准）交纳，交纳账户信息如下：</p> <p> 开户名称：海逸恒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历山支行；</p> <p> 账 号：632580142。</p> <p>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逾期到帐的，被视为“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p> <p>3.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单位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p> <p>4. 以非现金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p> <p>5. 缴纳投标保证金时须标明项目编号后 4 位及包号（如有）；</p> <p>6. 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交纳。</p>
22	投标文件编制装订	<p>1. 投标文件必须胶装。</p> <p>2. 封面设置。投标文件封面设置包括：投标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包号、投标人全称和投标文件完成时间。投标人全称填写“×××公司”。</p> <p>3. 投标文件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者资料不得缺少或者留空，投标文件不得加行、涂改、插字或者删除。</p> <p>4. 投标文件正文用白色 A4 复印纸打印，并编制目录，目录、内容标注连续页码，页码从目录编起，标注于页面底部居中位置；产品授权书、产品说明书、产品彩页、图纸、图片等非文本形式的内容，可以不标注页码。</p>

23	投标文件签署和盖章	<p>1. 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处，均须本人用黑色签字笔签署（包括姓和名）并加盖单位公章，不得用签名章、签字章等代替，也不得由他人代签。</p> <p>2. 被授权代表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人授权委托书。</p> <p>3. “投标函”、“法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署。</p> <p>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以及相关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包括印章、公章等）均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合同章”、“财务章”、“业务章”等）的印章。</p>
24	投标文件份数及要求	<p>1. 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伍份。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当清楚地标记“正本”或者“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p> <p>2. 资格、资信等证明文件壹份；</p> <p>3. 报价一览表壹份</p> <p>4. 电子版投标文件壹套（正本投标文件签字盖章后的全本扫描件）：内容与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致，格式：PDF 格式；介质：“U”盘或者光盘。</p>
25	投标文件密封和标记	<p>1. 一个包（或者未分包项目）五个密封件，分别是：<u>投标文件正本密封件、投标文件副本密封件、报价一览表密封件、资格、资信等证明文件密封件（与评审有关的原件资料一同密封在内）、电子版投标文件密封件</u>；</p> <p>注：一个密封件确实无法密封的，可分开密封；对于投多个包的投标人，资格、资信等证明文件可密封为一个密封件。</p> <p>2. 密封件封套上标明招标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以</p>

		及包号(如有)、投标人名称等,在所有封签处标注“请勿在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之前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以及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
26	开标时间及开标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27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五人以上(含五人)单数。
28	评标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29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评标委员会确定____名中标候选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评标委员会确定 2 名中标候选人, 并按照授权确定__1__名中标人。
30	中标公告	中标结果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31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31.1	定义	原件:最初产生的区别于复制件的原始文件或文件的原本或公证处出具的文件复制件公证书。
31.2	分包和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31.3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1) 招标文件标有“★”号条款要求的内容是实质性要求,不允许有负偏离,否则,该投标文件有可能因未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而被否决;标有“*”号的技术要求为重要技术指标要求,标记“*”号的技术要求或者无标记的技术要求,如存在负偏离,将被

		<p>视为存在技术偏差，根据评分办法中的规定打分。</p> <p>2) 招标文件各章节中，有加粗的文字，表示是重要的内容，应引起供应商的注意。</p>
--	--	---

附表 1: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收费标准

代理服务类型 中标（成交） 金额（万元）	货物采购	服务采购	工程采购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第三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1. 资格、资信等证明文件目录

序号	证明材料名称	提供形式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凭证（如营业执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复印件
2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复印件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复印件
4	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资信证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复印件
5	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复印件
6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截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复印件
7	评标办法中评分所需的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按评分标准要求提供

备注：

(1) 开标时，投标人必须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1-5 项，未提交或提交不全的视为资格性审查不合格；

(2) 要求提交的证明材料可以是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3) 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是指投标人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和参加采购活动前一段时间内缴纳税收的凭据。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是指参加活动前一段时间内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时，将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上对供应商进行查询并打印查询记录，查询截止时点为：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当日。对经查询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

件当事人名单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供应商，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于查询到的供应商失信行为事由、处理机关名称及处理日期、处理有效期间等，以屏幕截图的方式保存，并承诺查询记录仅用于本次采购活动过程中，不用于其他目的。

2. 其他规定

2.1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材料应当真实、有效、完整，字迹、印章要清晰。

2.2 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相关证明资料原件，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与投标文件一并递交，逾期拒绝接收。

2.3 投标人需收回的证明材料（如合同书、营业执照、相关许可证等）待评审完毕后退还，不需收回的证明材料原件和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2.4 资格、资信等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应当装订于投标文件中，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5 营业执照等原件无法提供的，可提供由发证机关出具的证明材料原件或公证处出具的公证书原件。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 项目说明

1.1 本章内容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需求制定的。

1.2 货物必须为合格产品，质量达到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中标人供货时应当提供有关货物的合格证明材料等。

1.3 投标人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中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后，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者故障负责。所投产品应提供详细的技术资料，应有检测报告等详细资料。

1.4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进口产品时不得拒绝国产相同质量产品的制造商或代理商参与投标。

2. 招标产品技术规格、要求和数量（包括附件、图纸等）

设备名称	石大云平台虚拟化建设
数 量	1 套
预 算	327.6 万元
交货地点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青岛校区图书馆东馆 D108 房间
交货时间	中标通知书签发后后 40 日内全部就位并安装调试完成
是否允许进口	否
质保期限	自验收合格起硬件免费质保五年及以上，软件免费质保一年及以上
付款方式	国产设备付款方式： 本项目设备全部到货、安装并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供方开具全额合同货款发票，凭用户签字、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盖章的验收单支付合同货款的 90%；其余 10%款项为质保金，验收合格一年后视产品质量及服务情况，支付尾款。

具体要求

一、功能及用途要求

本目标段部分主要内容为云资源服务器，以及配套的服务器虚拟化、存储虚拟化、网络及安全虚拟化软件建设，为学校后续信息化建设工作提供资源。

二、设备招标清单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云资源服务器	台	12
2	管理服务器	台	1
3	服务器虚拟化软件	个	24
4	存储虚拟化软件	个	24
5	网络及安全虚拟化软件	个	24

1、●标记为关键设备；

2、投标单位所投软件产品必须为原厂（非 OEM）正版软件授权，并提供本地化服务，产品出现问题自报修时起 1 小时内响应，常见故障 2 小时内解决，疑难故障不得超过 12 小时。

3、中标后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加盖制造商公章

三、技术要求

1、“技术要求”中有“★”的条款为必须满足的内容，若其中一条不满足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代表重要指标，无标识则表示一般指标项。

2、“技术要求”中要求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的条款必须提供点对点应答并提供正确的官网链接及截图，并且对所有的截图进行1、2、3…的顺序编号，以确定本部分是否完整；不提供或提供的链接、截图不正确的，技术指标响应情况部分不得分（点对点应答必须为单独的章节，方便查找及核对；所提供的链接及截图必须清晰可辨，否则一律按照技术指标响应情况部分不得分处理）。

（一）云资源服务器

序号	重要性	指标项	指标要求
1.		服务器形态	2U 机架式服务器

2.	★	CPU	≥2 颗英特尔至强金牌 5218R
3.	★	兼容性要求	产品需在 VMware 的兼容列表内，并提供 VMware7.0 及以上兼容列表截图
4.		内存	≥768GB, RDIMM 类型，速率不低于 3200MT/s，单条内存 ≥32GB
5.		硬盘	≥2 块*200GB 以上的 SSD 硬盘安装系统，配置 RAID1，不与其他硬盘使用同一个阵列卡；≥4 块 *1.92TB 读写混合型固态热插拔硬盘，≥10 块*8TB 7.2K RPM SAS12Gbps 热插拔硬盘
6.		RAID 卡	配置独立的基于 12Gbps 技术 RAID 控制器，产品需兼容 VMware vSAN，并提供兼容性截图。
7.		网卡	≥8 个万兆光口（含多模光模块）
8.		电源和风扇	1+1 冗余电源，满配风扇，配置滑动导轨，含 C13-C14 10A 电源线 2 条

（二）管理服务器

序号	重要性	指标项	指标要求
1.		服务器形态	2U 机架式服务器
2.	★	CPU	≥2 颗英特尔至强金牌 5218R
3.	★	兼容性要求	产品需在 VMware 的兼容列表内，并提供 VMware7.0 及以上兼容列表截图
4.		内存	≥768GB, RDIMM 类型，速率不低于 3200MT/s，单条内存 ≥32GB
5.		硬盘	≥2 块*200GB 以上的 SSD 硬盘安装系统，配置 RAID1，不与其他硬盘使用同一个阵列卡；≥4 块 *1.92TB 读写混合型固态热插拔硬盘，≥10 块*8TB 7.2K RPM SAS12Gbps 热插拔硬盘
6.		RAID 卡	配置独立的基于 12Gbps 技术 RAID 控制器，产品需兼容 VMware vSAN，并提供兼容性截图。

7.		网卡	≥8 个万兆光口（含多模光模块）
8.		电源和风扇	1+1 冗余电源，满配风扇，配置滑动导轨，含 C13-C14 10A 电源线 2 条

（三）服务器虚拟化软件

序号	重要性	指标项	指标要求
1.	★	授权和服务要求	提供不少于 24 个物理 CPU 授权，原厂非 OEM 产品，能够提供软件原厂一年软件升级服务、在线支持服务、电话支持服务。
2.	*	服务器兼容性	支持现有市场上的主流 x86 服务器，具有认可的官方服务器硬件兼容性列表，包括 IBM (Lenovo)、HP、DELL、Cisco、NEC 以及国内自主品牌服务器包括联想，浪潮等。要求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
3.		存储兼容性	兼容现有市场上主流的存储阵列产品，具有双方认可的官方存储阵列兼容性列表，存储阵列类型包括 SAN、NAS 和 iSCSI 等，存储阵列品牌包括 EMC、IBM、HP、HDS、NetApp、Dell, XioTech, Nimble, 曙光，联想，浪潮等，要求分别提供兼容列表官网链接及截图。
4.	*	操作系统兼容性	兼容 x86 服务器上能够运行的主流操作系统，具有双方认可的官方客户操作系统兼容性列表，尤其包括以下用户现有操作系统：Windows Server、Suse linux、Redhat、FreeBSD、Ubuntu、Debian、Mac OS，要求分别提供兼容列表官网链接及截图。
5.	*	容错机制	提供虚拟机容错机制，可以保证运行虚拟机的主机发生故障时，虚拟机会自动触发透明故障切换，同时不会引起任何数据丢失或停机，保障所有应用持续可用。要求提供兼容列表官网链接及截图。
6.		动态资源	支持 VM 的动态资源分配功能，虚拟机 VM 可以根据负

		调配	载情况在集群内自动迁移；同时也支持存储动态资源分配，可以根据存储卷的容量或性能自动迁移虚拟机的存储位置，保障业务系统的服务水平。要求提供兼容列表官网链接及截图。
7.		基础架构	采用裸金属架构，无需绑定操作系统即可搭建虚拟化平台。
8.		安全启动	支持 UEFI 安全启动功能，通过确保映像未被篡改并阻止加载未授权组件来保护 Hypervisor 和客户操作系统。
9.	*	虚拟网络	可以跨虚拟化主机创建分布式虚拟交换机 vSwitch(vDS)，支持 1GB、10GB、40GB 网卡，每个 vDS 的端口数量可达 6000 个，能够实现 vNetwork (VM 的网络属性) 的在线迁移。
10.		迁移功能	支持虚拟机的在线迁移功能，无论有无共享存储，都可以在不中断用户使用和不丢失服务的情况下在服务器之间实时迁移虚拟机，保障业务连续性。尤其是在没有共享存储的情况下也可以在线迁移。
11.		内容管理	提供统一的内容库功能，从中心位置存储和管理内容，跨管理边界共享内容。
12.		容灾能力	提供基于 LAN 或 WAN 的、独立于磁盘阵列的虚拟机级别的复制软件，可以对虚拟机数据进行基于多个时间点的复制，也可以在两个数据中心之间进行数据同步，构建数据中心级别的容灾系统。
13.		稳定性	支持可靠内存技术，可以将关键的组件（如 Hypervisor）放置在受支持硬件上已被确定为“可靠”的内存区域中，避免其受到无法纠正的内存错误的影响，提高系统稳定性。
14.		可靠性	具有 VAAI 存储加速功能，可以通过管理平台将快照、克隆、复制、加密等数据服务移交给底层存储，

			以利用基于磁盘阵列的高效操作和第三方存储供应商的多路径软件功能，进而改进性能，可靠性和可扩展性。
--	--	--	--

（四）存储虚拟化软件

序号	重要性	指标项	指标要求
1.	★	授权和服务要求	提供不少于 24 个物理 CPU 授权，原厂非 OEM 产品，能够提供软件原厂一年软件升级服务、在线支持服务、电话支持服务。
2.	*	灵活性	提供基于存储策略的管理机制，以虚拟机为单位，可以通过变更存储策略进行在线的动态调整业务应用正在使用的存储资源，提供存储策略功能界面截图。
3.	*	副本要求	提供基于虚拟机的存储策略动态管理机制，数据副本个数可选择保留 1 至 4 份，可以通过变更存储策略在线的调整业务应用正在使用的存储资源，可针对每个虚拟磁盘设置不同的副本策略，针对上述的动态存储策略、数据副本数、以虚拟机为颗粒度的策略应用三种场景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
4.	*	软件许可与存储容量	分布式存储管理软件支持存储容量上限不少于 8PB，本次要求软件许可与存储容量无关，后期扩容（向现有集群增加磁盘数量）也不需要额外付费。
5.		基础架构	分布式存储软件（Server SAN），支持多个独立的服务器本地 SSD 或磁盘组成一个可以共享的存储资源池。基于面向对象的存储架构，易于管理，并支持横向扩展。
6.		缓存要求	采用 SSD 作为高速读缓存和写缓存，并且提供可以动态调整的虚拟机级别的读写缓存预留，确保重要应用的读写性能。
7.		机架感知	支持机架感知功能，可以把数据副本放置在不同的机

			架设备中，实现机架故障情况下的业务连续性保障。
8.		展示要求	在同一个图形界面里完成对计算和存储资源的所有配置管理和监控，无需使用其他管理软件。可监控 IOPS、带宽、时延和容量。可监控 CPU 利用率、CPU 就绪时间、内存占用率、内存超用、存储卷的读写延迟。
9.		快照和克隆	可实现以虚拟机为中心的快照和克隆，在每次克隆时，对每个虚拟机支持不少于 32 个快照，对每个集群支持不少于 16000 个快照。
10.		可靠性	可利用分布式 RAID 和缓存镜像来确保在发生磁盘、主机、网络或机架故障时绝不丢失数据。
11.		扩展性	支持热插拔技术，可根据业务需求灵活扩展存储容量，平滑地增加磁盘和节点数量，不影响业务系统运行。
12.		管理功能	提供对计算、网络与存储资源的集中化管理界面，具备针对存储资源的硬件监控、合规性运行状况检查、容量规划和根本原因分析功能。

(五) 网络及安全虚拟化软件

序号	重要性	指标项	指标要求
1.	★	授权和服务要求	提供不少于 24 个物理 CPU 授权，原厂非 OEM 产品，能够提供软件原厂一年软件升级服务、在线支持服务、电话支持服务。
2.	*	兼容性	支持 VMware vSphere、KVM、OpenStack 等虚拟化平台，支持 K8S、PKS、Openshift 等云原生容器平台，系统具备采用 LLDP 采集底层网络设备清单的功能，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
3.	*	分布式防火墙	嵌入在 hypervisor 内核中，跨整个环境而分布并且采用集中式策略和管理，支持查看和限制虚拟机互相

			访问以及对互联网的访问情况，能够对安全风险进行评估，另外分布式防火墙可以直接集成到云原生平台。
4.		网关防火墙	最高可运用到第 7 层的有状态防火墙保护，嵌入在虚拟化网关中，跨整个环境而分布并且采用集中式策略和管理。
5.		负载均衡	支持透明和单臂两种负载均衡部署模式，支持 L4 和 L7 的负载均衡，协议包括支持 TCP/UDP/HTTP/HTTPS 等，负载均衡算法支持：Round-Robin, Weighted_RR, Least-Connection, Weighted_LC, IP-Hash 等
6.	*	系统架构	系统需具备控制层面与数据层面分离特性，控制层面可提供高可用部署能力，系统支持原生的数据层面多租户，并提供网络微分段进行隔离。系统支持多公有云延展性，可选支持 AWS / Azure / VCPP 等公有云。
7.		API 功能	支持识别 K8S API 中的 Namespace/POD/Network Policy/Ingress/Service，进行容器网络自动化配置
8.		可靠性	系统提供升级迁移方案，包括升级预准备环境检测，升级后健康性检测，针对 L2 桥接和 L3 路由提供 HA 或 A-A 冗余模式
9.		性能	数据转发层面可支持 Intel DPDK 技术提高转发效率，支持高性能的 L2 桥接
10.		二层交换	基于软件的二层桥接功能，可以在逻辑交换机和 VLAN 之间创建 L2 网桥，从而将虚拟工作负载迁移到物理设备而不会对 IP 地址产生任何影响，同时为了优化性能二层桥接需要支持 DPDK 优化功能
11.		逻辑路由器	租户的路由需要内嵌于 vsphere、kvm 的 hypervisor 内，支持跨 hypervisor 的分布式路由，同时每个租

			户路由无需配置动态路由协议即可实现和出口路由器的路由互通，支持 VRF 功能，每个租户可以使用独立的 VRF，VRF 隔离路由表
12.		第三方安全集成	东西向安全 FW/IPS 等的集成需要支持两种模式：SVM 模式（每台主机安装第三方安全厂商的 SVM）和 Service Cluster 模式（第三方安全厂商的安全服务部署在一个特定 Service 集群）
13.	*	容器云网络	可以根据需要基于每个 pod 的端口进行入向或出向端口的流量限速，以保证不同应用访问的服务质量，同时也可以每个 POD 端口的广播流量进行入口限速。另外也可以根据需要对每个 POD 端口进行 DSCP 或 CoS 值的设定，可以通过图型化界面查看 k8s 集群、namespace 和运行的 pod，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
14.		QoS	可以支持逻辑交换机端口级的 DSCP Trust 或 unTrust 模式和 Cos 设置，并可以对进出端口的流量进行带宽限速，可以对入向广播流量进行带宽限速，支持 VM、容器和裸金属物理机的 QOS 限速，支持基于租户级别的上下行限速
15.		管理能力	管理系统可提供标准的网页应用程序编程接口 (restful API) 或可与现有的工作流系统 (Orchestrator) 的自动化流程来供外部的云管理平台进行调用。管理者可使用内嵌虚拟化平台管理软件的图形界面进行设定与管理，或通过云管理平台 (Cloud Management Platform)，自动化的进行虚拟网络与安全的部署。
16.		运维管理	提供基于图形化界面的 VM/容器的端到端路径跟踪功能，支持 ipv4/6 的单播包、组播包等，同时可以图形化显示端到端路径。支持 TCP、UDP 和 ICMP，同时可以设置 TCP Flag，跟踪包如被沿途防火墙阻断，可

			以提供具体防火墙规则 ID 便于快速故障定位，支持查看虚拟网络拓扑，拓扑图型可视化，同时提供内置防火墙规则推荐引擎，自动执行安全策略的规划。
17.		IPv6	不依赖底层物理网络对 IPV6 的支持，可以在任意物理网络之上支持基于软件的多租户 IPV6/4 双堆栈，VM 支持静态和 DHCPv6 relay 的配置方式，支持 NAT64 和 NAT44。

四、服务要求

序号	服务要求项目	重要性	服务要求标准
1	实施方案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中标方需要完成所有硬件设备的线路铺设，标签和通电测试。投标人须提供详细的施工方案，方案中应包含且不限于：项目实施的部署方案，软件的安装方案等。
2	搬迁服务	★	<p>1) 中标人需对现有信息中心机房内设备的详细梳理、系统的调研、标签登记、系统关联分析、风险分析等工作。根据新建机房的功能分布架构,合理规划、设计搬迁后的各设备在新机房内的位置分布,对各设备的部署架构进行合理优化,提供新机房系统及网络架构图;根据机房规划预安装分布图,完成新机房系统集成所需的布线系统建设,要求提供搬迁前后所需的备品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产品:万兆光纤、六类网线、六类跳线、防水耐磨标签等,并根据不同的物理网络使用不同颜色的网线和信息模块进行区分,所有涉及线材必须采用成品线。</p> <p>2) 正式搬迁前,应按采购方要求做好系统和数据的备份及下电工作。为了确保搬迁过程中数据安全性,在搬迁之前需要根据搬迁时间窗口要求以及数据规模,完成</p>

		<p>业务系统数据和数据库数据等多维度备份。</p> <p>3) 搬迁完成后中标人对所有设备加电开机启动:检查系统错误日志以及存储识别情况;检查机房的网络是否连接正常。配合采购人完成业务验证工作,采购人与设备原维保服务商一起负责对应用系统可用性的最终确认。</p> <p>中标人负责提供包括机房设备部署图、网络拓扑图、网络连线图、设备配置等技术文档及相关资料</p> <p>4) 搬迁内容:图书馆7楼机房、文理楼机房两个机房内的服务器、存储、网络等相关设备,包括但不限于核心数据库业务、虚拟化服务器、物理服务器等设备。</p> <p>5) 搬迁方式:搬迁采用数据和硬件分离的方式搬迁,将现有机房内的核心数据包括但不限于:SQL server、MySQL、Oracle、Sybase、DB2等数据库、核心业务虚拟机、虚拟化平台及部分物理机在不停机的状态下迁移至新机房,迁移过程中服务不中断。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的搬迁方案。</p> <p>6) 中标人应为本次搬迁设备提供备品备件应急服务,需要根据搬迁设备情况,完成相关备品备件的储备方案,确保故障设备在1小时内恢复正常运行。</p>
3	培训要求	<p>合同期内投标单位免费提供不低于两人次的虚拟化原厂认证培训;合同期内在校方现场免费提供关于此次项目所涉及产品的使用、维护等培训,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培训方案。</p>

3. 商务条件

3.1 交货期:

中标通知书签发后 40 日内全部就位并安装调试完成

3.2 交货地点: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青岛校区图书馆东馆 D108 房间。

3.3 付款方式:

国产设备付款方式采用以下第(1)种:

(1)本项目设备全部到货、安装并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供方开具全额合同货款发票,凭用户签字、国有资产管理处盖章的验收单支付合同货款的 90%;其余 10%款项为质保金,验收合格一年后视产品质量及服务情况,支付尾款。

(2)本项目设备全部到货、安装并调试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供方开具全额合同货款发票并预交合同金额的 10%作为质保金,凭用户签字、国有资产管理处盖章的验收单支付合同货款的 100%;质保金于验收合格一年后无质量问题无息一次性返还。

进口设备付款方式:

采用 100%即期不可撤销信用证方式,90%凭进口单据支付,10%凭用户签字、国有资产管理处盖章的验收单支付。

3.4 验收:

3.4.1 货物运抵现场后,采购人将对货物数量、质量、规格等进行检验。如发现货物和规格或者两者都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不符,采购人有权根据检验结果要求中标人立即更换或者提出索赔要求。

3.4.2 货物由中标人进行安装,完毕后,采购人应对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性能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安装完毕 15 日后,证明货物以及安装质量无任何问题,由采购人组成的验收小组签署验收报告,作为付款凭据之一。

3.5 质量保证期

3.5.1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起硬件免费质保五年及以上,软件免费质保一年及以上,国家主管部门或者行业标准对货物本身有更高要求的,从其规定并在合同中约定,投标人亦可提报更长的质保期。

3.5.2 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者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中标人应立即免费维修或者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者部件,保证达到合同规定的技术以及性能要求。如果中标人在收到通知后 5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采购人可自行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同时保留通过法律途径进行索赔的权利。

3.6 售后服务

3.6.1 中标人应提供及时周到的售后服务,应保证每季度至少一次上门回访、检修。

3.6.2 中标人在接采购人通知 1 小时做出响应, 2 小时内到达现场, 24 小时内维修完毕, 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修好的要免费提供备品(机)备件。

3.6.3 中标人免费为采购人提供中文操作手册并培训操作人员, 其中包括讲解产品的结构以及原理、产品的使用以及维护保养, 直至操作人员能够独立的操作使用。

注: 上述要求以及标注中:

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

带“※”标注的产品为投标人开标时需提供的样品, 中标后投标人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存。投标人提交的样品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 由投标人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带“●”标注的产品为核心产品, 系指在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的产品。

带“*”标注的参数为重要项, 若不满足, 将进行重点扣分处理, 不作废标处理。

第五章 评标办法

1. 相关要求

- 1.1 技术汇总得分的计算方法：评标委员会成员技术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 1.2 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
- 1.3 评分得分非整数的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数四舍五入）。

2. 评分标准

总分 100 分		
总分组成	(1) 价格	30
	(2) 技术	57
	(3) 商务	13
报价得分 30 分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技术部分	技术指标 响应情况 35 分	通过符合性审查得 32 分。经评委认定，“*”代表重要指标，正偏离的每项加 1 分，最高加 2 分，每有一条负偏离扣 1 分，扣完为止；无标识则表示一般指标项，正偏离的每项加 0.5 分，最高加 1 分，每有一条负偏离扣 0.5 分，扣完为止；“★”标记的参数为关键参数，有一条不满足则投标无效。
	产品性能及 整体配置方案 4 分	<p>根据产品综合性能、技术先进性、整体配置方案优且是否有利于长远发展，安装改造调试验收方案是否详细，流程是否清晰合理等，分三个评分等级：</p> <p>A. 产品综合性能优秀、技术先进性强、整体配置方案优且有利于长远发展，安装改造调试验收方案详细，流程清晰合理得4分；</p> <p>B. 产品综合性能良好、技术先进性较强、整体配置方案良好且较利于长远发展，安装改造调试验收方案详细，流程清晰合理得2分；</p> <p>C. 产品综合性能差、欠缺技术先进性、整体配置方案较差且不利于长远发展，缺乏安装改造调试验收方案得1分；</p> <p>D. 未提供或无相关方案，不得分。</p>
	项目组织实施 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新建机房的规划、功能分布架构,搬

	10分	<p>迁后的各设备在新机房内的位置分布,各设备的部署架构,及提供新机房系统及网络架构图和方案是否详细,流程是否清晰合理,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等进行综合评价:</p> <p>1. 机房规划及保障措施:</p> <p>A. 机房规划方案详实,各阶段时间安排紧凑,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合理、可行,得5分;</p> <p>B. 机房规划方案一般,各阶段时间安排比较紧凑,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比较合理、可行,得3分;</p> <p>C. 无机房规划方案或规划粗糙,各阶段时间安排松散,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粗略,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p> <p>2. 搬迁服务:</p> <p>A. 方案详实、标准明确,流程清晰合理,措施针对性强、切实可行,得5分;</p> <p>B. 方案简单,流程基本合理,措施比较完备,得3分;</p> <p>C. 方案粗略,措施不完备,不足以指导安装、调试和验收工作,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p>
	<p>维修响应及售后服务支持 8分</p>	<p>1. 服务网点维修响应</p> <p>各投标人的售后服务维修网点能够充分保障售后维修服务得3分;能够基本保障售后维修服务得2分;不能较好地保障售后维修服务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p> <p>2. 售后服务方案</p> <p>有详细、合理、切合学校实际的售后服务方案,发生故障响应迅速,保修期外运行与维修成本优惠得5分;</p> <p>有较详细、基本合理可行的售后服务方案,发生故障响应比较快,保修期外运行与维修成本合理得3分;</p> <p>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粗略简单,发生故障响应较慢,保修期外运行与维修成本合理得1分;</p> <p>不提供完整售后服务方案者不得分。</p>
商务部分	<p>质保期 4分</p>	<p>质保期在满足采购文件的基础上每增加一年(比如:硬件免费质保六年,软件免费质保两年)得2分,最高得4分。</p>
	<p>企业业绩 5分</p>	<p>投标投标人自2019年1月1日至今(近三年)已完成的同类机房项目(不限于新建项目或机房搬迁项目)或信息化建设项目,每份得1分,满分5分。</p> <p>注:投标人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原件、合同原件和验收报告原</p>

		<p>件及清晰的发票复印件,未按要求提供的或无法认定的不得分。</p> <p>同类项目合同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p> <p>(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者、或提供不全者,本项不得分)</p>
	<p>企业实力 4分</p>	<p>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商具有 Oracle 企业认证,提供证明材料加盖公章,加 1 分。</p> <p>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商具有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提供证明材料加盖公章,加 1 分。</p> <p>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商具有 ISO27000 信息安全管理 体系认证、提供证明材料加盖公章,加 1 分。</p> <p>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商具有虚拟化平台厂商认证、提供证明材料加盖公章,加 1 分。</p>

备注: 以上评分标准中要求供应商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或复印件)的,有关材料复印件未装订在投标文件正、副本中的不得分。

2.1 说明:

投标人所提供的材料或者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六章 投标人须知

1. 招标依据以及原则

1.1 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省市规范性文件规定；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 合格的投标人

2.1 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且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3 除采购人拟采购进口产品通过财政部门审核外，投标人不得提供直接进口或者委托进口产品（包括已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

2.4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招标活动。

2.5 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分支机构不得在所代理的采购项目中投标或者代理投标，不得为所代理的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提供投标咨询。

2.6 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内容必须真实可靠。

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人即为合格投标人，具有参与公开招标的资格。

3.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当事人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4. 语言文字、计量单位、时间单位、投标有效期以及投标费用

4.1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语言均使用简体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如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使用另一种语言，应附有相应内容的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4.2 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为“元”。

4.3 时间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所使用的时间单位“天”、“日”均指日历天，时、分均为北京时间。

4.4 投标有效期

4.4.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文件及其补充、承诺等部分均保持有效。

4.4.2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在投标有效期内要求投标人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通知为准并作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拒绝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的，其投标失效；同意上述要求的，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4.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

5. 踏勘现场

5.1 踏勘现场：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5.2 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不负责任。

5.3 投标人可自行踏勘现场，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责任和蒙受损失。除采购人原因外，投标人应对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其它任何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6. 询问及答复

投标人对招标投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在招标文件约定时限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7. 偏离

采购人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非实质性要求的。

8. 履约担保

8.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照有关规定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要求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采购人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情况可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收取比例。

8.2 中标人未按照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中标人应当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给予赔偿。

9.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招标文件

10.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0.1.1 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货物以及服务、招标程序和合同格式的规范性文件。招

标文件主要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等证明文件；
- (4) 采购需求；
- (5) 评标办法；
- (6) 投标人须知；
- (7)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定标；
- (8) 纪律和监督；
- (9) 签订合同、合同主要条款；
- (10) 投标文件格式；
- (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10.1.2 根据本章第 10.2 款对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和修改，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10.1.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项目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0.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公告为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具有约束力。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准确性以及完整性，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做出实质性响应。

11.2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组成：

11.3 资格审查部分

11.3.1 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等（第三章序号 1 要求的内容）；

11.3.2 资格证书（如有）；

11.3.3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必须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11.4 商务部分

11.4.1 投标函；

11.4.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1.4.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若授权）；

11.4.4 投标报价：

（1）报价一览表。是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汇总表，投标报价（即投标报价总计金额）为各个分项报价金额之和。

（2）分项报价明细表。

（3）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材料。投标人认为需要对《报价一览表》、《分项报价明细表》中有关报价进一步说明或者证明其报价的文件和材料等。

11.4.5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若有）；

11.4.6 商务响应表；

11.4.7 招标文件商务评标办法中要求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若有）；

11.4.8 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若有）。

11.5 技术部分

11.5.1 货物清单（包括产品彩页）；

11.5.2 技术响应表；

11.5.3 产品性能及整体配置方案；

11.5.4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11.5.5 维修响应及售后服务支持

11.5.6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若有）；

11.5.7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11.5.8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资料：

（1）投标人应提交招标文件规定的有效技术（印刷体）支持资料，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或代理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者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

（2）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主要包括内容：

（2.1）技术方案；

（2.2）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并保证所供货物必须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

(2.3) 保证货物在正常使用所需要的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以及其货源地与价格;

(2.4)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参数以及要求, 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与服务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 并按照招标文件中技术响应表和资信以及商务响应表如实填写具体响应的参数以及要求。采购人只接受相同或者优于技术条款中所规定的技术要求以及制造标准。

(2.5) 当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以及货物备品备件的互换性标准与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等不一致时, 应以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等为准。

(3) 投标人在详细阐述货物的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说明时, 应注意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中的工艺、材料、货物标准和参照品牌以及文字说明, 并无任何限制性, 投标人可选用替代标准、品牌或者文字叙述, 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技术规格、参数以及要求。

(4) 如果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非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者技术方案时, 应书面征得其同意并给予一定的经济补偿后, 方可使用。

(5) 投标人必须对所提供货物和服务等知识产权方面的一切产权关系负全部责任, 由此而引起的法律纠纷以及费用投标人须全部承担。

11.5.6 招标文件技术评标办法中要求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

11.5.7 投标人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报价的范围: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投标人应对所投包中的货物进行报价, 对每一包货物的报价必须全部报齐。

12.3 投标报价的次数: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4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或者方法提供投标以外的任何附赠条款。

12.5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内容填写报价, 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署。

12.6 投标人须按照附件格式表中的各单项明细逐项填写, 以方便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

12.7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 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 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四)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 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投标人不确认的, 其投标无效。

12.8 唱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只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报价进行唱标。

12.9 投标人的中标价格在合同执行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不得出现任何包含价格调整的要求。

12.10 采购人不接受未经中国海关报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货物报价。

12.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的，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13.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13.1 投标文件应按所投包分别进行编制。

13.2 投标文件编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投标文件签章：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投标人可对供货现场以及其范围环境进行考察，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实施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投标人应承担现场考察的费用、责任和风险。

13.5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当如实在技术响应表和商务响应表中填写响应情况。

14.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投标文件的递交

15.1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2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15.3 除未开标的标书外，不论招标过程和结果如何，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不退还。

16.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1 投标人在招标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并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6.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应按照本招标文件有关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盖章和递交，并在招标文件密封袋上，清楚标明“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撤回”字样。

16.3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报价有效期终止之前，在投标文件没有变动的情况下，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17. 质疑

17.1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依法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17.2 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17.3 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本项目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7.4 质疑函内容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7.5 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7.6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8. 投诉

18.1 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定，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

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监管部门提起投诉。

18.2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符合下列条件：

- （一）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二）投诉书内容符合本办法的规定；
- （三）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四）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五）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18.3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

18.4 投诉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法律依据；
-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8.5 代理人提出投诉的，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8.6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采购活动：

- （一）捏造事实；

(二) 提供虚假材料；

(三)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19.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七章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定标

1. 开标程序

1.1 宣布开标纪律；

1.2 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确认投标文件情况，仅限于确认其自己递交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不代表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

1.3 开启报价一览表，依次公布投标人名称、报价等内容，并记录在案；

1.4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采购人代表、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1.5 开标结束。

2. 开标

2.1 开标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召开开标会议。届时请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参加，参加开标会议的代表应签名报到。

2.2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3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采购人按照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标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以上单数。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评审专家的规定情形除外。采购代理机构在职工作人员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与采购项目评审活动。

3.2 评审专家的抽取

3.2.1 采用随机抽取方式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采购评审专家库中抽取评审专家。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指定评审专家或干预评审专家的抽取工作。

3.2.2 参加评审专家抽取的有关人员对被抽取的专家的姓名、单位和联系方式等内容负有保密的义务。评标委员会成员的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必须严格保密。

3.3 评审专家不得参加与自身存在利害关系的采购项目的评审及相关活动，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已经进入的必须更换。

3.4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比较、评定，并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3.5 评标委员会具有依据招标文件进行独立评标的权力，且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报告应当注明不同意见。评审委员会成员拒绝评审或者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并且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果。

3.6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3.6.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3.6.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6.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3.6.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3.6.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3.7 评标委员会的义务：

3.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3.7.2 提出真实、可靠的评审意见；

3.7.3 严格遵守评标纪律，不得向外界泄露评标情况；

3.7.4 发现投标人在招投标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者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应及时向监督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3.7.5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对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7.6 编写评标报告；

3.7.7 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3.7.8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采购人、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3.7.9 配合监管部门处理投诉；

3.8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3.8.1 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3.8.3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

3.8.4 自身与采购项目存在利害关系的；

4. 资格审查、评标程序

4.1 资格审查

4.2 宣布评标纪律以及回避提示；

4.3 组织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

- 4.4 符合性审查；
- 4.5 技术和商务评审；
- 4.6 澄清有关问题；
- 4.7 比较与评价；
- 4.8 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 4.9 编写评标报告。

5. 资格审查

5.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资格要求。未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的，属于不合格投标人。

5.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时要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以作证据留存，截图内容要完整清晰，应包括网站网址、查询内容、电脑截屏时间。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加采购活动，其投标无效；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其投标无效。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应当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5.3 在资格性审查时，对属于不合格投标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必须提出不合格的事实依据并出具不合格说明。

6. 评标

6.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6.1.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6.1.2 宣布评标纪律；

6.1.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6.1.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6.1.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6.1.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采购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6.1.7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6.1.8 核对评标结果，有以下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

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6.1.8.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6.1.8.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6.1.8.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6.1.8.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6.1.9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6.1.10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6.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在符合性审查时，对属于投标无效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必须提出投标无效的事实依据，并出具投标无效说明。

6.3 技术和商务评审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6.3.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6.3.3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6.3.4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系指采购人确定的核心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6.3.5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系指采购人确定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7. 澄清有关问题

7.1 如果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时，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承诺、说明或者纠正应采取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7.2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因素。未响应实质性条款的，评标委员会有权确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撤销或者澄清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7.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交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应当证明其报价合理性；对于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8. 定标

8.1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或直接确定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候选人的，中标候选人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8.2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3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以上内容均相同的，由采购人代表随机抽签确定中标候选人。

8.4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以上内容均相同的，由采购人代表随机抽签确定中标候选人。

8.5 对于分包招标的项目，投标人可以选择多包投标但限制中标包数的，中标人的选择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分包及中标规定”确定。

8.6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8.7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8.8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9. 中标公告以及中标通知书

9.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9.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都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10. 不合格投标人或投标无效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不合格投标人或投标无效：

10.1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10.2 对“★”条款未做出实质性响应或者发生负偏离的；

10.3 对于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发生偏离的；

10.4 不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报价、没有分项报价、拒绝报价、有多个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有选择性报价、附有条件的报价或者拒绝修正报价的；

10.5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10.6 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人涂改证明材料或者提供虚假材料和承诺的；

10.7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签章的；

10.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对投标无效的认定，必须经评标委员会集体做出决定并出具投标无效的事实依据。

11. 废标

11.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1.1.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 11.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11.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11.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11.1.5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废标情形。
- 11.2 废标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12. 特殊情况处置程序

12.1 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

12.1.1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2.2 记名投票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生分歧或者评审结论有异议需表决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13. 违法违规情形

13.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3.1.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13.1.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13.1.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13.1.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13.1.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13.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评标委员会应当出具违法违规认定意见并作投标无效处理：

- 13.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13.2.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3.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3.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3.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3.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采购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13.3.1 采购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13.3.2 采购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13.3.3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13.3.4 采购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13.3.5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13.3.6 采购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4. 违规处理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视情节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

14.1 提供虚假投标材料谋取中标的；

14.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14.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4.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4.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14.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14.7 一年内累计三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的；

14.8 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

14.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八章 纪律要求

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应当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要求，建立健全本单位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在编制采购预算和实施计划、确定采购需求、组织采购活动、履约验收、答复询问质疑、配合投诉处理及监督检查等重点环节加强内部控制管理。

采购人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一）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二）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法律规定允许澄清或说明的情形除外；
- （三）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四）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五）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六）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七）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确定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第九章 签订合同、合同范本

1. 签订合同

1.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 签订的合同原则以本章第 4 条的规定为基础，并根据评标、答疑情况进行修改补充，但该款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他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利。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书面承诺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经济合同的一部分，且具有法律效力。中标人应严格履行经济合同所规定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否则将依法处理。

1.4 有关法规或者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分包履行合同，否则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招标文件明确允许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规定执行。

1.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2 货物质量与验收

2.1 标文件中的货物按照国标、部标、行业标准或者双方技术协议或者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书面承诺的技术要求制造。货到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小组对货物进行验收（以《项目验收报告单》为准）。如对货物质量有争议，采购人可委托国家认定的相关部门对货物进行质量检验，并以质检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为准，并由责任方承担全部责任。

2.2 造完并经出厂检验合格后方能发货，并提供货物合格证书。

2.3 表面涂漆颜色：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商定。

2.4 装按照国标、部标以及有关标准执行。

3. 合同范本格式

合同编号：

产品购销合同

甲方：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乙方：

丙方：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一、乙方所供产品名称商标、型号、厂家、数量、金额、供货时间及数量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厂商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2							
人民币（大写）合计：		元整					

2022 年 月 日前安装调试完成。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按国家此类产品质量标准和甲乙双方招投标文件约定执行，免费质保期为 年，免费保修时间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交（提）货地点方式：中国石油大学（华东）青岛校区图书馆东馆 D108 房间。

四、运输方式、到达港及费用负担：由乙方负责汽车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设备全部到货后乙方需向国有资产管理处设备管理科提供双方签字确认的到货单。

五、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按国家相关标准进行包装，包装物不回收。

六、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按国家标准和甲乙双方招投标文件及具体技术约定执行，样品封存，参照样品质量标准验收，如乙方未按合同执行，除扣除其保证金外，按甲乙双方招投标文件具体约定进行处理；甲方收到设备，且乙方安装调试完毕具备验收条件后 15 个工作日内验收，乙方产品如有异议，甲方应当于验收后 7 日内书面提出。

七、随机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办法：按具体约定提供。

八、结算方式及期限：本项目设备全部到货、安装并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供方开具全额合同货款发票，凭用户签字、国有资产管理处盖章的验收单支付合同货款的 90%；其余 10%款项为质保金，验收合格一年后视产品质量及服务情况，支付尾款。

九、如需提供担保，另立合同担保书，作为本合同附件：无。

十、其他约定事项：违约责任由违约方承担。合同未尽事宜由三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伍份，乙方贰份，丙方壹份，三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方针对本项目招标文件及乙方针对本项目的应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

甲方（章）：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地址：青岛市黄岛区长江西路 66 号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0532-86981616

开户名：中国石油大学（华东）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石油大学支行

账号：226007659217

乙方（章）：

地址：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开户名：

开户银行：

账号：

丙方（章）：

地址：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开户名：

开户银行：

账号：

第十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投标文件

包：第 包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20 年 月 日

附件 1:

声明函

一、我方在参加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1、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没有行贿犯罪记录（查询内容：①投标人_____、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②法定代表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③项目负责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二、我方在参加本项目活动前一段时间内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三、我方承诺提交的资格审查材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若以上声明不实，我方自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投 标 人：_____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备注：1. 招标文件未要求项目负责人的，项目负责人一栏可删除。

附件2:

投标函

（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编号为_____）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同意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3、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4、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 5、投标文件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90日历日。
-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备注：本投标函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_____(采购代理机构)_____: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公司的(姓名)为我公司本次项目的授权代表,代表我方办理本次投标、签约等相关事宜,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合同并具有法律效力。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

在我方未发出撤销授权委托书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委托书一直有效。授权人(代表)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委托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人代表身份证以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姓名: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

报价一览表

投标包: 第____包

包名称: _____

序号	报价内容	响应情况
1	报价	小写: _____元
		大写: _____元
2	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免费质保____年
3	供货期	合同签订后____日内机器全部就位安装调试完成
4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 (签字):

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6:

分项报价明细表

投标包: 第____包

包名称: 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产地	规格型号	单价	数量及单位	合计
1							
2							
3							
						
合计总报价(元)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8:

投标人荣誉（获奖）情况一览表

投标包：第____包

包名称：_____

序号	荣誉（获奖）名称	荣誉（获奖）内容	颁发机构	获奖时间

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9:

商务响应表

投标包：第____包

包名称：_____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者说明
售后服务保障要求			
备品备件以及耗材等要求			
质保期			
交货时间以及地点			
付款条件			
.....			
政策性加分条件			
质量管理、企业信用要求			
能力或者业绩要求			
.....			

附件10:

货物清单

投标包：第____包

包名称：_____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产地	规格 型号	性能以及指标
1					
2					
3					
4					
5					
6					

附件11:

技术响应表

投标包: 第____包

包名称: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1			
2			
3			
4			
5			
6			

注:

1、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技术指标要求,如实逐条一一对应填写实质性响应情况,非实质性技术指标如有未响应,评标委员会有权视其为负偏离;

2、请投标人在“偏离情况”一栏详细描述存在正偏离或负偏离技术指标,并标明偏离情况;

3、招标文件技术指标未做要求的,不视为正偏离。

附件12: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若有）

投标包：第____包

包名称：_____

序号	优惠内容	适用机型	单价	备 注
1				
2				
3				
4				
5				
6				

附件13: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投标包：第____包

包名称：_____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身份证号码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附件 14：海逸恒安申请电子发票流程

一、扫描下方二维码登记相关项目信息



填写注意事项：①缴款单位名称、项目编号、项目名称、货物或应税劳务及服务名称、开票金额、接收电子发票邮箱为必填项。②请提前准备好相应信息。③提醒：项目编号格式为：HYHAQD2021-****（磋商文件中）。

二、扫面下方二维码填写单位的开票信息



填写注意事项：①抬头、税号、地址电话、开户行账号为必填项目。②请提前准备好开票信息。

三、温馨提示：

- 1、两个码都需要按要求填写，且填写信息需完整。
- 2、以电汇方式交款的单位可直接通过扫码完成申请。
- 3、以现金方式交款的单位需要将原收据寄回我公司（此方式少用），收据邮寄地址：山东省济南市汉峪金谷 A2-3 号楼 18 层，财务部，联系电话：0531-82667500。要求专用发票也联系以上电话，如需邮寄发票，打电话一定请先说明是青岛的项目。
- 4、以上提交的信息经财务确认后，于月底统一开具电子发票，并发送至登记的接收邮箱，申请单位可于次月月初登陆邮箱查收。